



## 习近平将对越南进行国事访问

### 外交部发言人介绍习近平总书记、国家主席对越南进行国事访问相关安排

新华社北京12月7日电 外交部发言人华春莹7日宣布:应越南共产党

新华社北京12月7日电(记者董雪 马卓言)应越南共产党中央委员会总书记阮富仲、越南社会主义共和国主席武文赏邀请,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习近平将于12月12日至13日对越南进行国事访问。外交部发言人汪文斌7日在例行记者会上介绍此访相关安排。

中央委员会总书记阮富仲、越南社会主义共和国主席武文赏邀请,中共中央总

书记、国家主席习近平将于12月12日至13日对越南进行国事访问。汪文斌表示,中越社会主义邻邦。去年底中共二十大后,习近平总书记、国家主席邀请越共中央总书记阮富仲来访,共同为中越全面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发展擘画蓝图。今年以来,双方高层频繁互动,各部门地方交往密切,各领域合作持续深化,为两国人民带来了切切实实的利益。

书记、国家主席习近平将于12月12日至13日对越南进行国事访问。

汪文斌表示,当前,世界处于新的动荡变革期,不稳定性和不确定性增加。中越都是社会主义国家,都在推进符合各自国情的改革和革新事业,加强团结友好、深化互利合作,符合双方共同利益,有利于维护地区乃至世界和平稳定与繁荣。

(下转四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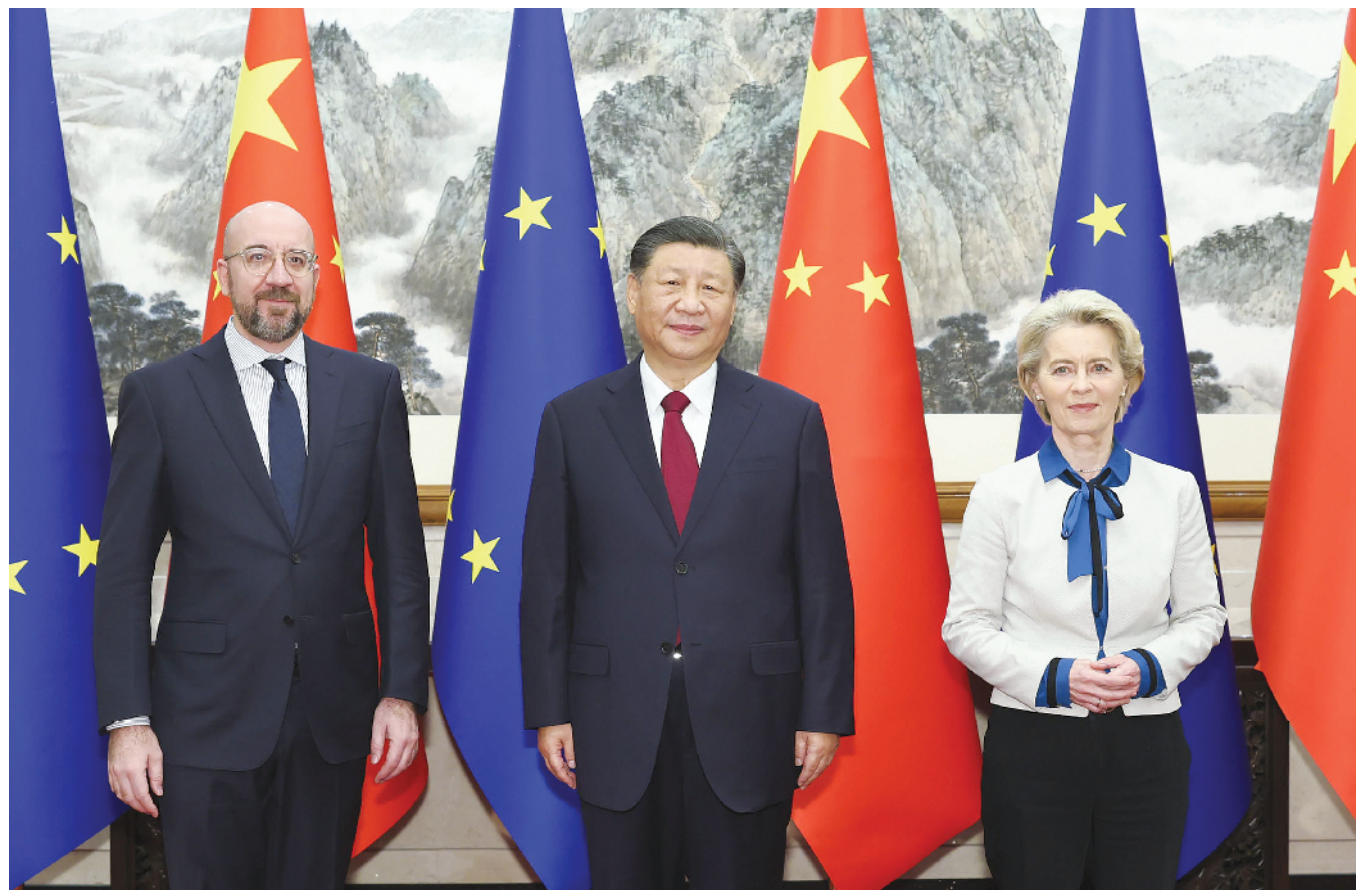
## 习近平会见欧洲理事会主席米歇尔和欧盟委员会主席冯德莱恩

新华社北京12月7日电(记者 郑明达)12月7日,国家主席习近平在钓鱼台国宾馆会见来华举行第二十四次中国-欧盟领导人会晤的欧洲理事会主席米歇尔和欧盟委员会主席冯德莱恩。

习近平指出,去年底以来,中欧关系呈现巩固发展的良好势头,战略、经贸、绿色、数字领域高层对话取得丰富成果,这符合双方利益和人民期待。中欧是推动多极化的两大力量、支持全球化的两大市场、倡导多样性的两大文明,在当前动荡加剧的国际形势下,中欧关系具有战略意义和世界影响,关乎世界和平、稳定、繁荣。双方有责任共同为世界提供更多稳定性,为发展提供更多推动力。

习近平强调,今年是中国同欧盟建立全面战略伙伴关系20周年。双方要总结历史经验,把握世界大势,坚持全面战略伙伴关系正确定位。双方要夯实政治基础,坚持以战略视野看待彼此,发挥好领导人会晤和五大高层对话的引领作用,加强战略性沟通,以建设性对话增进理解、妥善处理分歧。双方要树立正确认知,增进理解互信,重信守义,一心一意发展关系,不能因为制度不同就视彼此为对手,不能因为出现竞争就减少合作,不能因为存在分歧就进行对抗。中欧经济具有高度互补性,双方要多做加法,以更深入、更广泛合作拉紧中欧利益共同体的纽带。中国经济增长保持稳中向好势头。中国正在推进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开放,愿将欧盟作为经贸合作的关键伙伴、科技合作的优先伙伴、产业链供应链合作的可靠伙伴,追求互利共赢,实现共同发展。双方应该加强市场、资本、技术优势互补,推进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和新兴产业发展,探索合作新模式,打造新的增长点,合力完善产业链供应链。双方还要加强人文交流,便利人员往来。

习近平强调,中国式现代化和欧洲一体化是各自着眼未来作出的战略选择,中欧应该相互尊重,相互支持,加强发展战略对接,实现共同发展。共建“一带一路”倡议是开放平



台,为世界上150多个国家和人民带来了实实在在的好处。赠人玫瑰,手有余香。中方愿继续推进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包括同欧盟“全球门户”计划对接,一道帮助发展中国家加快发展。双方要在联合国、二十国集团等多边框架内加强沟通

协调,坚持多边主义,反对阵营对抗,推动政治解决国际和地区热点问题,就人工智能等事关人类未来的重大问题开展对话和合作,为增进全人类福祉、应对全球性挑战作出贡献。米歇尔和冯德莱恩表示,欧盟和中国是世界两大力量,互为重要经贸伙伴,合作领域日益广泛。欧中合作是互惠平等的,管理好、发展好欧中关系,直接关乎双方人民利益,也关乎世界的繁荣与安全。欧方高度重视同中国的关系,不希望同中国脱钩,期待同中国发展长期稳定、可预测、可持续发展的关系,希望通过此次欧中领导人会晤为未来欧中关系发展注入新的动力。欧方对今年以来欧中各领域高层对话成果感到高兴,认为中国经济长期稳定发展符合欧洲利益,希望双方继续加强经贸、绿色、数字等领域对话与合作,共同努力维护供应链产业链稳定安全,并就气候变化、人工智能等事关人类未来的重大全球性问题加强对话,寻求合作。欧盟坚持奉行一个中国政策,欧方愿同中方本着相互尊重、开放坦诚的态度就分歧问题加强沟通,增进了解。欧中应对世界和平稳定负有共同责任、拥有共同利益。欧盟愿同中方密切沟通协作,维护多边主义,维护联合国宪章宗旨和原则,推动解决乌克兰、中东等地区热点问题。

王毅参加会见。

12月7日,国家主席习近平在北京钓鱼台国宾馆会见来华举行第二十四次中国-欧盟领导人会晤的欧洲理事会主席米歇尔和欧盟委员会主席冯德莱恩。新华社世界 黄敬文 摄

## 市委理论学习中心组2023年第16次学习(扩大)会议召开

### 任泽锋主持并讲话 张志强蔡宜骅出席

本报讯 12月7日下午,市委理论学习中心组2023年第16次学习(扩大)会议在市委政务中心召开。市委书记任泽锋主持并讲话。市委副书记、市长张志强,市政协主席蔡宜骅,市委理论学习中心组成员出席会议。

会议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重要批示批示精神及有关文件精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新时代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党的二十大关于推进国家安全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坚决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的战略部署,听取《关于推进我市国家新型综合能源基地建设的建议书》汇报。

任泽锋在讲话中指出,要深入学习贯彻

习近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树牢红线意识、底线意识、危机意识,时刻保持警钟长鸣,深入排查整治隐患,压实安全生产责任,坚决防范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发生,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要深入学习贯彻党中央关于加快推进新型工业化的战略部署,着力强化创新驱动,壮大优势产业,做强园区经济,全力推动产业转型升级取得实质性突破,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为加快建设现代化美好淮南提供强力支撑。要深入学习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工作的决策部署,聚焦“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的职责使命,坚定正确政治方向,着力固根基、扬优势、补短板、强弱项,持续提升基层工作质效,凝聚建设现代化美好淮南的强大合力。

任泽锋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关于推进国家安全体系和能力现代化的部署要求,切实增强做好国家安全的政治责任感,抓实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各项工作,坚决维护政治安全、经济安全、社会安全,牢牢守住安全发展这条底线。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能源工作的重要论述,贯彻落实全省先进光伏和新型储能产业集群建设推进会精神,深挖煤电潜力,推动光伏发电规模化发展,大力发展储能产业,坚定信心、发挥优势,抢抓机遇、乘势而上,加快建设新型综合能源基地。(本报记者 何婷婷)

## 张志强在市政府领导班子主题教育调研成果交流会上强调

### 大力抓好调研成果转化 推动主题教育走深走实 林海到会指导

本报讯 根据省、市委主题教育工作安排,12月7日上午,市政府领导班子召开主题教育调研成果交流会,集思广益研究提出对策措施,真正把调研成果转化解决实际问题、促进发展的思路办法和政策举措。市政府党组书记、市长张志强主持并作总结讲话,省委主题教育第七巡回督导组组长林海到会指导并点评。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孙良鸿,副市长陆晔、晁友福、程俊华,市政府秘书长戴宜斌出席会议。

主题教育开展以来,市政府领导班子成员坚持开展调查研究作为做好各项工作的基本功,紧扣淮南发展所需和政府工作实际,围绕产业转型升级、城市更新、乡村振兴、教育医疗、营商环境等领域确定12个调研课题,全面深入调研,抓好成果转化,取得了阶段性调研成果。

会上,张志强通报了市政府领导班子调研整体情况、正反面典型案例情况及“点题式”调研情况。市政府领导班子成员分别围绕各自牵头课题、专项课题及“点题式”课题,深入交流调研成果,并围绕确定的正反面典型案例,深刻检视剖析,研究解决对策。

张志强在总结讲话中指出,这次会议是调研成果的集中交流,是典型案例的解剖分析,更是重点工作的检视提升。要突出成果转化,做好“后半篇文章”。

强化学用相长、转化运用、问题整改,切实以问题的全面整改提升调研成果的转化运用,推动主题教育走深走实。要突出学以致用,提升整体工作水平。善于推广正面典型和运用反面典型,坚持“面上找问题、点上找答案”,达到“解剖一个案例、解决一类问题”的效果。要突出学用结合,做好岁末年初各项工作。切实将主题教育各项要求贯穿于岁末年初各项工作中,对标对表抓落实,全力以赴抓收官,不等不靠开开局,尽职尽责保稳定,切实把调研成果转化成效、民生改善成效来检验主题教育成果。

林海在点评中指出,市政府领导班子对开展主题教育调研成果交流高度重视,调研选题准、过程实、质量高、交流效果好,形成了解决问题、促进工作的思路办法和政策举措,达到了总结经验、互学互鉴、举一反三的效果。要持续提升政治站位,用好调查研究这个“传家宝”,大力弘扬党内“四下基层”优良传统,不断增强做好调查研究的思想自觉、政治自觉、行动自觉。全力做好“后半篇文章”,抓好检视问题、整改落实、成果转化,以硬招实招解决问题,扎扎实实取信于民。持续建章立制,真正做到边学、边对照、边检视、边整改,切实把调研成果转化为事业高质量发展的实际成效。(本报记者 何婷婷)

## 市政府办公室机关第一党支部开展主题党日活动

### 张志强以普通党员身份参加

本报讯 为弘扬革命传统,传承红色基因,12月7日上午,市政府办公室机关第一党支部赴大通“万人坑”教育馆开展主题党日活动。市委副书记、市长张志强,市政府秘书长戴宜斌以普通党员身份参加活动。

大通“万人坑”教育馆始建于1968年,是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首批国家级抗战纪念设施遗址、全国爱国主义教育

示范基地。张志强一行走进馆内,认真听取讲解,不时驻足凝视。一幅幅历史照片、一件件珍贵实物让大家深刻体会到侵略者在中国大地上犯下的滔天罪行,全面了解淮南早期煤矿发展历程,进一步激发了大家爱党敬业、奋发向上的工作热情。

活动中,大家接受了一次深刻的爱国主义教育和党性教育,精神受到洗礼,思想得到升华。大家一致表示,结合主题教

育,持续学思想、强党性、重实践、建新功,衷心拥护“两个确立”,忠诚践行“两个维护”。大家一致认为,坚持以史为鉴,开创未来,聚焦“七个强市”建设,切实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坚持把主题教育成果转化为点燃激情提效能、奋勇争先创一流、立足岗位做贡献的磅礴力量。(本报记者 何婷婷)

## 市十七届人大常委会召开第十八次主任会议

### 决定12月中旬召开市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五次会议

本报讯 12月7日上午,市十七届人大常委会召开第十八次主任会议。市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副主任刘涛主持会议并讲话;副主任赵超中、朱平、沈斌、夏智明、秘书长王怀义出席会议。

会议听取了关于市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五次会议建议议题和召开时间的汇报,决定12月中旬召开市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五次会议。主任会议建议常委会会议的议题是:听取和审议市政府关于淮南市本级2022年度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整改情况的报告;开展满意度测评;听取和审议市政府关于淮南市2023年市级预算第二次调整方案(草案)的报告;听取和审议市政府关于市十七届人大常委会建议和代表批评、意见办理情况的报告;听取和审议市政府关于2023年市人大常委会意见办理情况的报告;听取和审议市中级人民法院关于全市法院解决执行难工作情况报告;听取和审议市人民检察院关于全市检察机关民事、刑事执行监督工作情况报告;听取和审议市人民检察院关于2023年市级预算第二次调整方案(草案)的报告;市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的审查结果报告;听取了市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关于淮南市本级2022年度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整改工作情况的汇报;听取了市人大办公厅关于督查督办2023年度市人大常委会交办的议案、建议、批评、意见办理情况的报告;听取和审议市政府关于全市农业生产“大托管”开展情况的报告;市人大内务司法委员会关于市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五次会议决定的(草案)的汇报,决定将上述议题提请市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

会议听取了市委组织部门关于人事任命情况的说明、市人大常委会相关工作机构关于市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八次主任会议议案和代表批评、意见办理情况的报告,关于2023年市人大常委会意见办理情况的报告;听取了市中级人民法院关于全市法院解决执行难工作情况报告;市人民检察院关于全市检察机关民事、刑事执行监督工作情况报告;听取和审议市人民检察院关于2023年市级预算第二次调整方案(草案)的报告;市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的审查结果报告;听取了市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关于淮南市本级2022年度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整改工作情况的汇报;听取了市人大办公厅关于督查督办2023年度市人大常委会交办的议案、建议、批评、意见办理情况的报告;听取和审议市政府关于全市农业生产“大托管”开展情况的报告;市人大内务司法委员会关于市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五次会议决定的(草案)的汇报,决定将上述议题提请市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

(本报记者 朱庆磊)

## 淮南住房公积金使用新政更惠民

- 租房提取额度调整为1200元/月,年度不超过14400元,多子女家庭上浮20%
- 在淮购买星级新建居住类“绿色建筑”,贷款额度上浮10%至20%



本报讯 日前,经淮南市政府住房公积金管理委员会五届二次会议研究决定,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印发《关于调整淮南市住房公积金使用政策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进一步优化住房公积金使用政策,更好保障缴存职工权益,助力更多群众早日实现“安居梦”。新政策自2023年12月1日起执行。

优化公积金贷款政策是支持住房消费、支持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的重要手段之一。依据《通知》,我市进一步调整住房公积金

提取政策,提高租房提取额度。符合我市租房提取条件的职工及家庭租住商品住房的,提取金额调整为1200元/月,每年度不超过14400元;多子女家庭租房提取在上述额度的基础上上浮20%。支持新市民、青年人“应提尽提”。在我市无房的新市民、青年人租住商品住房的,本人及配偶可全额提取每月缴存的住房公积金支付房租;租住公共租赁住房、保障房、人才公寓的,可按实际租金提取住房公积金。放宽租房提取频次。支持职工按需提取,可按年、按季、按月提取住房公积金用于支付房租;在我市购买家庭首套自住住房申请住房公积金贷款的,一年内租房提取额与个人公积金账户余额合并计算公积金贷款额度,以促进“租购并举”。放宽

既有住宅增设电梯提取范围。我市行政区域内既有住宅增设电梯的,本人及配偶可提取住房公积金用于支付自住住房及双方父母的自住住房增设电梯产生的个人分摊费用。

依据《通知》,我市实施“绿色建筑”公积金贷款支持政策,缴存职工使用住房公积金贷款购买我市行政区域内星级以上新建居住类“绿色建筑”,符合我市公积金贷款条件的,其贷款额度可适度上浮。其中,购买一星级绿色建筑的,贷款额度可在其实际可贷额度基础上上浮10%;购买二星级绿色建筑的,贷款额度可在其实际可贷额度基础上上浮15%;购买三星级绿色建筑的,贷款额度可在其实际可贷额度基础上上浮20%。(下转四版)

(下转四版)